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8-B747-03

修正案号: 39-5939

一. 标题: 检查发动机后安装隔框

二. 适用范围: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54A2202R1中所列的装有GE CF6-45/50和Pratt & Whitney(P&W)JT9D-70、JT9D-3或JT9D-7系列发动机的所有波音747-100、747-100B、747-100B SUD、747-200B、747-200C、747-200F、747-300、747SP和747SR系列飞机。

注1: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更换或修理。对那些经过改装、更换或修理的飞机,如果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飞机所有人/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F段要求获得批准。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而且,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其要求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

三. 参考文件:

1. FAA AD 2008-05-03

2.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47-54A2202R1

修正案号: 39-15397

2006年06月22日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防止内外侧发动机短舱吊架出现裂纹和紧固件断裂, 引起发动

机后安装隔框失去传力路径,导致发动机与飞机分离,要求完成下述工作,事先已完成者除外:

完成时间

A、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54A2202R1第1.E段"Compliance"规定的适用时间,完成本指令B段、C段和D段规定的所有适用措施。上述服务通告第1.E段规定完成时间从该服务通告R1版发布日期算起的地方,本指令要求从本指令生效日期起计算完成时间。

初始和重复检查/纠正措施

B、对于所有飞机: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54A2202R1施工指南,对内外侧发动机短舱吊架的发动机后安装隔框实施详细检查和高频涡流探伤检查,确认有无裂纹和紧固件断裂,并且实施所有适用的相关调查和纠正措施。此后以上述服务通告第1.E段"Compliance"中规定的适用的时间间隔重复检查和措施。完成适用的修理(修理1、2、3或4,或按照波音747结构修理手册,第54-11-03或54-12-03章节进行修理)仅终止本段对该短舱吊架的要求。

改装

C、对于第1、2和5组飞机: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54A2202R1施工指南,对内外侧发动机短舱吊架的发动机后安装隔框实施适用的改装(修理2、3或4),以及所有适用的相关调查和纠正措施。完成本改装仅终止本指令B段对该短舱吊架的要求。

改装后的检查/纠正措施

D、对于已经完成本指令B段要求的适用的纠正措施(修理1、2、3 或4)、或者本指令C段要求的适用的改装(修理2、3或4)的第1、2 和5组中的飞机: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54A2202R1第1.E段 "Compliance"中规定的适用时间,或者本指令生效后的6个月内,以后到者为准,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54A2202R1施工指南,对内外侧发动机短舱吊架的发动机后安装隔框实施详细检查和高频涡流探伤检查,确认有无裂纹和紧固件断裂,并且实施所有适用的相关调查和纠正措施。此后以上述服务通告第1.E段"Compliance"中规定的适用的时间间隔重复适用的检查和措施。

例外

E、如果在实施本指令要求的任何检查时发现任何裂纹或任何紧固

件断裂现象,并且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54A2202R1规定跟波音联系获取适当措施:下一次飞行之前,使用按照本指令F段规定的程序批准的方法来修复此缺陷。

替代方法

- F、(1)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 (2)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之前,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 (3) 若等效替代方法能够提供可以接受的安全水平,则其可以 用来实施本指令中要求的任何修理。待批准的修理方法必须满足飞机 的审定基础,并且该批准必须特别参考本指令。。
- 五. 生效日期: 2008年4月8日
- 六. 颁发日期: 2008年3月17日
- 七. 联系人: 崔玉亮

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10 - 64596921